

证券代码：430056

证券简称：中航新材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中航百慕新材料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4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389.21 万元，截至 2024 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 912.28 万元，资本公积 17,258.35 万元。基于公司当前经营状况及公司未来经营发展规划，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总股本 13,215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32.15 万元；并拟按每 10 股转增 1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 13,215 万股增至 14,536.50 万股。

一、权益分派预案情况

根据公司 2025 年 3 月 28 日披露的 2024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9,122,792.38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6,022,402.06 元。母公司资本公积为 172,583,467.80 元（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 172,583,467.80 元，其他资本公积为 0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 132,150,000 股，以应分配股数 132,150,000 股为基数（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参与分配的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1 股（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1 股，无需纳税；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需要纳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321,500 元，转增 13,215,000 股，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

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二、审议及表决情况

（一）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经公司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最终预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范明、白萍就《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该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和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该利润分配方案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风险提示及其他事项

（一）本次权益分派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中航百慕新材料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31 日